

股 本

我們的股本

緊隨[編纂]前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的註冊股本為人民幣396,005,292元，包括396,005,292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A股，所有該等A股均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603605）。

於[編纂]完成後

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本公司股本將如下所示：

股份說明	股份數目	佔[編纂]後已 發行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已發行A股	396,005,292	[編纂]%
根據[編纂]將予[編纂]的H股	[編纂]	[編纂]%
總計	<u>[編纂]</u>	<u>100%</u>

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獲悉數行使，本公司股本將如下所示：

股份說明	股份數目	佔[編纂]後已 發行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已發行A股	396,005,292	[編纂]%
根據[編纂]將予[編纂]的H股	[編纂]	[編纂]%
總計	<u>[編纂]</u>	<u>100%</u>

地位

於[編纂]完成後，股份將包括A股及H股。A股及H股均為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除中國內地的若干合資格境內機構投資者、滬港通下的中國內地合資格投資者（倘

股 本

我們的H股就此而言為合資格證券)及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或經任何主管部門批准有權持有H股的其他人士外，中國內地的法人或自然人通常不得認購或彼此買賣H股。

滬港通已建立中國內地與香港之間的股票互聯互通機制。我們的A股可由中國內地投資者、合資格境外機構投資者或合資格境外戰略投資者認購及買賣，且必須以人民幣進行買賣。由於我們的A股為滬股通下的合資格證券，故香港及其他海外投資者亦可根據滬港通的規則及限額進行認購及買賣。倘我們的H股為港股通下的合資格證券，則中國內地投資者亦可根據滬港通的規則及限額進行認購及買賣。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我們的A股及H股被視為一類股份，且將在所有其他方面享有同等地位，特別是在本文件日期後於宣派、派付或作出的所有股息或分派方面享有同等地位。我們可以港元或人民幣派付股份之股息。除現金外，股息可以股份形式分派。

我們的A股無法轉換為H股以在香港聯交所[編纂]及買賣

我們的A股及H股一般不可互換亦不可替代，且我們A股及H股的市價可能於[編纂]後有所不同。中國證監會發佈的《H股公司境內未上市股份申請「全流通」業務指引》並不適用於在中國境內及香港聯交所雙重上市的公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中國證監會並無相關規則或指引規定A股股東可將其持有的A股轉換為H股，以便在香港聯交所[編纂]及[編纂]。

須召開股東大會的情況

根據中國公司法及組織章程細則的條款，本公司可不時通過股東特別決議案(其中包括)增加資本或減少資本或回購股份。有關召開股東大會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五－組織章程細則概要」。

股 本

股東對[編纂]的批准

本公司發行H股及尋求H股在香港聯交所[編纂]須取得股份持有人批准。本公司已於2025年10月27日舉行的股東大會上取得有關批准，並須遵守以下條件：

- (i) [編纂]規模。建議[編纂]的H股數目不得超過經根據[編纂]將予[編纂]的H股擴大後的已發行股本總額（行使[編纂]前）的[編纂]%。因全面行使[編纂]而將予[編纂]的H股數目不得超過[編纂]下初步[編纂]的H股總數的[編纂]%。
- (ii) [編纂]方式。[編纂]方式為[編纂]及[編纂]新股。
- (iii) 目標[編纂]。中國境外機構投資者、企業和自然人，以及合資格境內機構[編纂]及其他符合監管規定的[編纂]。
- (iv) [編纂]基準。充分考慮本公司現有股東利益、[編纂]接受能力、境內外資本市場以及[編纂]風險，根據國際慣例、市場[編纂]、路演和[編纂]結果，採用市場化定價方式。
- (v) 有效期。H股[編纂]及H股在香港聯交所[編纂]須於在2025年10月27日舉行之股東大會上通過決議案之日起24個月內完成。除[編纂]外，我們的股份並無其他獲批准的[編纂]計劃。